

2023年知法懂法守法发言提纲(汇总8篇)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知法懂法守法发言提纲篇一

敬爱的老师，亲爱的同学们：

大家下午好！我是来自四（二）班的xxx。今天，我演讲的题目是《遵纪守法从我做起》。

在现实生活中，人只有一次生命，我们应该珍爱自己的生命。可是，有的同学却因为不能很好地遵纪守法，无辜地失去了自己的生命。有的同学不遵守交通法规，闯红灯，或在公路上乱跑，被汽车碾在了车轮底下；有的同学不听大人劝告，下河游泳，就再也没有上来；有的同学攀高爬下，从高墙上摔得体残肢断；有的同学玩电玩火，无端地丧失了自己的生命。这些活生生的事实，血淋淋的教训，一次次给我们敲响了警钟，一次次在提醒我们，作为少年儿童，必须遵纪守法，否则，就会酿成大祸，就会失去自己宝贵的生命。每一个人的生命都只有一次，有了生命的存在，才会成就我们一个个五彩的梦。

遵纪守法，要从现在做起，从我做起。学生时代是人生中最重要时期，如果小时候就不遵守法律法规，没有遵纪守法的意识与习惯，犯了错又不及时纠正的话，那么这个人长大了就很难说他会成为一个守法的公民。但是，校园中违纪的现象却屡见不鲜。有的同学认为违纪与违法是两码事。违反校规校纪，大不了扣几分罢了。其实这种想法对自己十

分不好。因为习惯成自然，就怕以后到社会上，干些违法的事，违纪就成了违法，这绝对不是危言耸听。“小时偷针，大时偷金”，现在不养成遵纪守法的良好习惯，将来谈何建设祖国！

遵纪守法，是每个公民的义务和责任，作为小学生，首先要遵守学校的纪律和各项规章制度，不追逐，不打闹，不做危险的游戏，不玩对自己对别人有害的东西，在学校做个守纪律的好孩子；不在马路上玩耍，不随便下河游泳，不破坏公共设施，不玩火，不玩电，不做危害社会的事情，在社会上做个好公民。如果我们每个同学都能遵纪守法，都能成为遵纪守法的好孩子，那么，危险就会远离我们，我们的家庭会更加幸福，我们的社会会更加安定。

同学们，祖国、社会都要求我们知法、懂法、守法。从小事做起，从我做起，与同学和睦相处，冷静地对待和处理问题，自强、自尊、自重、自爱，让我们严格要求自己，遵纪守法，文明修身，做一个遵纪守法的好学生！

我的演讲完毕，谢谢大家！

知法懂法守法发言提纲篇二

你们知道我国的第七个国家宪法日是今年的哪一天吗？是12月4日。从2014年开始，每年12月4日就是我们的“国家宪法日”，也就是“全国法治宣传日”。

宪法是我们国家的根本大法，是治国安邦的基石，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宪法规定了每个公民的基本权利和基本义务，所有的法律都是根据宪法来制定的。

也许有同学会问：“法律不是离我们很远吗？”不，法律与我们的生活息息相关。我们举几个例子吧！比如，我们每天都会来学校上学，这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规定“所

有适龄儿童、少年都必须接受义务教育”，假如你的爸爸妈妈没有送你来上学，他们反而违法了；再比如，我们的父母有责任保障我们的安全，这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规定“未成年人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依法对未成年人承担监护职责”；我们过马路时，要遵守交通规则——红灯停绿灯行，这是《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规定“红灯表示禁止通行，绿灯表示准许通行，黄灯表示警示”。这些与生活息息相关的平常事，每一件都被法律保护着。

孟子曾说过：“没有规矩，不成方圆”。这就是说，无论做什么事都要有规矩，否则就什么也做不成。对国家、对社会来说，这个规矩就是法。作为国家公民和社会成员来说，人人都应该遵守法律、维护法律。我们是国家的小公民、社会的小主人，同样也应该学法、懂法、守法，只有从小养成遵纪守法的好习惯，长大后才能成为对社会有用的好公民。在具体的生活中，我们应该怎么做呢？在家听爸爸妈妈和长辈们的教诲，孝敬长辈，勤俭节约，主动做好力所能及的事，做一个懂事听话的好孩子；在学校，尊敬老师、团结同学、遵守学校纪律、努力学习、互相帮助、热爱劳动，做一个好学守纪的好学生；出门在外要遵守交通规则、遵守社会公德，尊重他人，不破坏公物，不随地吐痰及乱扔垃圾，做一名知法守法的好公民。

学法、知法、懂法、守法是每一个公民应尽的义务和责任，尊重宪法、遵守宪法更是每一个中国公民应该做到的基本要求。我们应该每一天都要求自己遵守好每一项法律规章，做一名新时期遵章守法的好学生、好公民。不仅如此，还要把法制意识宣传给周围的人，真正做到宪法在我们的身边、在我们的心中、更在我们一言一行的践行中。让宪法的阳光洒满华夏大地，为我们的成长、为我们的祖国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而保驾护航！

知法懂法守法发言提纲篇三

老师们、同学们：

大家早上好！

同学们，知道今天是什么日子吗？对，每年的12月4日是全国法制宣传教育日，今年12月4日是全国第十一个法制宣传教育日，所以，今天星期一，我们要庄严地举行升旗仪式，在鲜艳的五星红旗下，我们共同来拉开本次法制宣传教育日各项活动的序幕，今天我国旗下讲话的题目是“学法知法守法护法为你为我为大家”。

同学们知道吗？国家确定每年12月4日为法制宣传教育活动日，意义重大，目的是要求大家在“12·4”前后集中开展学法、用法、守法、护法活动，从而不断提高每个公民的法律意识和法律素质。

为什么要全民学法呢？俗话说：“没有规矩不成方圆”，无论做什么事都要有个规矩，否则就什么也做不成。而法律就是我们全社会每个人都要遵守的规矩。是的，我们每天的学习、生活都要遵守基本的规矩，各项法律法规规范着我们行为，如升国旗时，《国旗法》对我们的行为要求就有约束；在上课、学习方面，《中学生守则》和《中学生日常行为规范》就对我们有所要求；在回家过马路时，《道路交通安全法》就对我们的行为进行了规范；在扔废品和纸屑时，《环境保护法》、《爱国卫生条例》、《中学生守则》等也都作了相应的规定；在外出春游、秋游等活动时，《消防安全法》在防火以及其他人身安全方面作出了具体要求；在对待残疾人的关爱行为方面，《残疾人保护条例》也作了具体规定；在学生上网方面，《未成年人保护法》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都作了明确规定。一句话，我们的学习生活中处处涉及到法。而《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则是我国的根本大法，是国家制定其他一切法律法规的依据，所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公民都必须了解《宪法》

的内容，遵守《宪法》的各项规定。

总之，各项法律都是为着最大多数人民的利益制定的，如果每个人都能遵纪守法，那我们的社会就更加和谐，人民的生活就更加美好。同时，我们要知道：法是规范我们言行的基本准绳，它给我们指明哪些事可以做，哪些事不可做，我们只有严格守法，才能在学习生活中健康快乐地成长。

同学们，青少年是祖国的未来，民族的希望。你们法律素质的高低，在一定程度上决定了未来社会的稳定程度。那么，让我们行动起来，从自己做起，从身边小事做起，自觉做到学法知法守法护法，为构建和谐社会做出应有的贡献。这是祖国对我们的期望，是党和人民对我们的期望。让我们用实际行动来回应祖国和人民的殷切期望吧。举起右手，握拳，跟我宣誓：“我宣誓：我立志做一名新时期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好公民，忠于宪法，遵守法纪，认真学习，掌握本领，今天做好学生，明天做好公民，为中华民族的复兴而努力奋斗！”

我的国旗下讲话到此结束，谢谢大家！

知法懂法守法发言提纲篇四

尊敬的老师们，亲爱的同学们：

大家好！

俗话说“家有家法，国有国法”，“没有规矩，不成方圆”，由此可见，法是多么重要。一个国家必须有自己的法律，一个机构必须有校规，一个家庭必须有家规。

法规，在生活中也无处不在：每天清晨，学生们走在上学的路上，工人叔叔阿姨骑车走在上班的路上，我们都记着交通法规：过马路，左右看，不在路上跑和玩；靠右行走；红灯停，

绿灯行，黄灯亮了等一等。也有不少人无视交通规则，闯红灯，抢车道，超车，造成一些交通事故，严重的甚至弄得家破人亡，这些都是无视法律的血的教训。

法律在身边，每天走进美丽的校园，我们会向老师致敬，向同学们问好，爱护校园里的一草一木，自觉维护校园的整洁，不乱扔垃圾。在课堂上，我们专业听讲，积极回答问题，认真思考，踊跃发言，按时完成课堂和家庭作业。进食堂吃饭，有秩序的走进食堂，不喧哗，不挑食，不浪费粮食；放学列队走出机构，在路上不打闹，嬉戏，这都是因为我们都记着小学生的日常行为规范。

一个家庭中，家人间要互相爱护，尊老爱幼；我们小学生要帮助父母做力所能及的家务活，自己的事情自己做，懂得勤俭节约，不攀比，不浪费，这是因为我们记着家有家规。

在生活中，处处都离不开法律，有了法律，社会才会平平安安，不出事端；有了交通法规，交通才能畅通无阻；有了严格的校规，机构才会有良好的校风，学风；有了家规，家庭才会和睦幸福。一句话，有了法律，我们的生活才会平静，才会安全。

知法懂法守法发言提纲篇五

亲爱的同学们、敬爱的老师们：

随着祖国的日益发展，社会上那些不良行为也时时发生。作为21世纪的小学生，我们要懂得“遵纪守法”。所谓的“遵纪守法”也就是遵守纪律和法律制度。作为新世纪的人才，就应该人人争作遵纪守法的小公民。

我们小学生是祖国的希望与未来，我们应该处处重视学校、社区、社会、国家的纪律和法律，不可视而不见，要有一种严于律己，决不违反的态度。把违反纪律当做一种可耻的行

为。

除了遵纪，守法也很重要。如果不了解法律，就会受到别人的欺负，或是走上不轨之路。所以我们要了解一些和我们现实生活密切联系的法律知识，掌握一些维护自身利益的法律条文，并用法律缓解纠纷、矛盾。

在生活中有许多不遵纪守法的事情。例如：闯红灯、横穿马路、破坏公共财产、打架骂人、欺负弱小……假如这些事就发生在我们身边，我们决不能袖手旁观，要及时的加以劝阻，承担起一个小学生应尽的责任。

我曾经在报纸上看到一则这样的新闻：有一个初二的中学生，他小学时成绩名列前茅，可是由于在初中迷恋上了网吧，不能自拔，成绩直线下降，还学会了打人、骂人。以至于最后走上了犯罪的道路，等待他的是黑暗的监狱。当人们问他时，他后悔地说：“当初我沉迷于网络，就感到杀人放火是合理合法的事，杀一个人就能拿到一些钱……我真后悔我迷上了网络啊！”通过这件事我明白了上网可以成就一个人，也可以毁掉一个人啊！

还有一次，在放学回家的路上，我曾看见一些人违反交通规则。比如有些人为了方便，不管红灯还是绿灯，也一样冲过去。“红灯停、绿灯行”，这些交通规矩，没有人不知道。我想：这跟一个人的素质高低有着密切的联系啊！这些闯红灯的人，他们小的时候一定是不太注意学校的规章制度的。

像这样的事在当今社会上随处可见，因为在他们的观念中，这些只是没人管也算不了什么的“大事”，只有触犯法律条文的才算是违法乱纪。知荣明耻，既是维护道德的防线，也是一种精神动力和民族凝聚力。所以我们应该要引以为戒。

同学们，为了我们能够健康的成长，为了我们的美好明天，让我们从现在开始严于律己，改掉不良习惯，做一个合格的、

遵纪守法的小学生吧！

知法懂法守法发言提纲篇六

尊敬的各位评委老师、亲爱的同学们：

大家好！今天，我演讲的题目是：《遵纪守法》。

大家都知道，遵纪守法是每个公民应尽的社会责任和道德义务。中华民族自古以来就有“礼仪之邦”的美誉，出生在新时代的我们更应该用自己的实际行动去捍卫这一美誉！同学们，祖国、社会都要求我们要做一个有道德、知法、懂法、守法的好公民。我们现在正处在长身体、长知识的黄金时代，我们要认真学习《小学生守则》、遵守《小学生日常行为条例》，知荣辱，树新风，从小事做起，从我做起，与同学和睦相处，冷静地对待和处理问题，自强、自尊、自重、自爱，让我们严格要求自己，做一个遵纪守法的小学生，当一个有道德、讲文明的好少年！

人生的道路虽然漫长，紧要处却常常只有几步，我们还是未成年人，一定要走好每一步，学会自我保护，学会依法律己，学会抵制不良诱惑，否则，一旦触犯法律，法律无情，后悔莫及，家长伤心，老师烦心，社会担心，一失足成千古恨！

一个国家即使经济实力再强，假如没有健全的法制，没有遵纪守法的国民，仍不能算是一个真正文明强大的国家。

古今中外，遵纪守法者层出不穷。像古希腊著名哲学家苏格拉底就是用生命去追随自己心中神圣的法律。在“当权者”以对神不敬等罪名逮捕他并判他极刑关头，他的弟子们决定帮他越狱，并且一切准备妥当。但苏格拉底却说：“我的信仰中有一条就是法律的权威，既然法律判处我极刑，作为一个好公民，我必须去遵守。”苏格拉底最终带着对法纪的忠诚含笑离开了人世，但他的思想却流芳百世，他成了古代人

民遵纪守法的榜样，成了当代人民颂传的守法典范。

在中华大地上，同样遍布着“遵纪守法”的光荣足迹。从为了大部队的行动，坚守纪律，强忍着烈火烧身直至牺牲的邱少云，到为了捍卫法律的尊严，以自己的毕生心血忠实地履行了“立警为公，执法为民”的神圣职责的任长霞……我们的身边从来就不缺少学习的榜样：我们的老师早早到校，从不迟到早退，即使生病了也坚守岗位；我们学生诚实做人、按时上学、认真听讲，即使拾到存折、重金也能拾金不昧；我们周边的居民或诚信经商，或廉洁为官，哪一个不是遵纪守法的楷模？正因为有了大众的守法，才有我们如今和谐的社会！

然而，某些人骨子里根本没有把国家的法纪当回事，成了和谐社会不和谐的音符，他们不仅没有把违法乱纪看作是一种耻辱，反而把善钻法纪的空子当成是自己的“本事”！我们应该对他们的行为感到羞耻！

事实上，举手之间，有善恶美丑；点滴之中，见是非荣辱。我们只有从身边的一点一滴做起，才能成为社会主义事业的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中华民族才能真正傲立于世界民族之林。就让遵纪守法成为我们的时尚追求吧！那么我相信我们的社会将会更和谐，更可爱的！

谢谢大家！

知法懂法守法发言提纲篇七

亲爱的同学们、敬爱的老师们：

我们是祖国的未来和希望，是社会主义事业的接班人，遵纪守法，是我们每个人的义务。我们是在法制社会成长起来的，法律是社会安定的保障。那么，我们的法律知识如何呢？我们又如何靠法律保障自己的权益呢？所以首先要知法、懂法才可以守法，做法制社会里的文明小公民。

从我们懂事开始，就开始了解各种事物的规章制度和规则，并逐渐了解国家的法律法规，加强道德约束。岳飞曾经说过：“莫等闲，白了少年头，空悲切。”这是对我们这些阳光少年的督促：一定要珍惜自己的青春和生命。只可惜现在很多的少年罪犯，他们心中没有道德标准，受到不良环境或者事物的影响，漠视法律，犯了罪必定受到法律的制裁！他们的人生才开始短短十几年，还有漫漫路途，还要享受阳光的沐浴以及父母亲人对你的关爱，老师对你赞许的'目光，只可惜，一切都荒废了。

俗话说：“不以规矩，不成方圆。”我们生活中处处都存在着规矩。比如：教室的桌椅板凳，不可以踩踏损坏；公共设施，不能随意破坏或者据为己有；不能打架斗殴；不能违反交通规则……平时在我们周围，还是有很多不守规矩的人，比如：升国旗时，同学们本应该乖乖站好敬队礼，可是有些同学嬉皮笑脸，无所事事，好像国旗和他们一点关系也没有；还有些同学像小麻雀一样叽叽喳喳说个不停，他们哪有一点敬仰祖国的意识？爱国守法，就是要从小做起，从身边做起！

前些天，我在报纸上看了一篇文章：一个上初二的学生文文，他嫌妈妈对自己管教太严，就和一些不三不四的同伙抢钱包，溜网吧……一天晚上，妈妈发现他又进网吧了，就冲进去当场给了他一个耳光，他觉得妈妈不给自己留面子，就密谋同伙，几天后一起拿菜刀杀了自己的妈妈，并且第二天若无其事上学了。这件事我看了后很震惊，“人之初，性本善”，他怎么能做出这样的事？真是法理难容！

这就是没有法律意识才造成的悲剧，破坏了几个家庭的完整，也毁了自己的前程。所以从小培养法律意识，养成学法、知法、守法、用法、护法的良好习惯，让法律永存心中，从小在心中播种善良与爱的种子，加强道德修养，做一个合格的小公民，使我们的社会更加和谐。

知法懂法守法发言提纲篇八

尊敬的各位老师，亲爱的同学们：

大家好！

“儿行千里母担忧，母行千里儿不愁。”现在我们大都是独生子女，是他们的掌上明珠，每当出门在外，父母无时无刻不为我们的安全担心，生怕有一丝一毫的担心。

在马路上，我们要遵守交通法规；在学校中，我们要遵守校规校纪。这一条条规定看似束缚起我们的自由，剥夺了本该属于我们活泼的天性，就如同雄鹰无法搏击于万里高空，骏马无法驰骋在茫茫草原一样。其实不然，自由与约束是相对的。有人曾说，那一条条交通法规是建立在悲痛与鲜血之上的，确实当看到那一幕幕惨剧时，才会使人们幡然悔悟。

“以史为鉴，可以知兴衰；依法为鉴，可以晓规则。”作为新世纪的少年们，在学习生活中都应树立以遵纪守法为荣，以违法乱纪为耻的牢固观念，摆正自己的位置，端正自己的态度。

回想一下现实生活中发生的种种事例：一次在外吃饭，偶然向窗边一望，那幅画面却深深地印入我的脑海。一位年轻的母亲带着她五六岁的女儿翻越护栏，在车辆川流不息的马路上这是一件多麼愚蠢的而又危险的事啊！即使不会发生危险，可这对她女儿日后的成长有百害而无一利，这对将来要承担起建设祖国、振兴中华民族的我们更是百害而无一利。

这些不遵纪守法的不文明行为不仅破坏了我们美好的生活，久而久之就会成为一种习惯，习惯久而久之会成为一种性格，一种性格久而久之会成为一种命运。命运不是一种偶然，而是行为的必然。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勿以善小而不为，勿以恶小而为之，积小恶成大恶，最终会自食其果。

让我们携起手来，共同营造一个美好的明天，做一个遵纪守法的中学生，不要因一时的冲动使生命在青春飞扬的时刻凋零。愿大家提高对法律的认识，让生命之花灿烂的绽放在人生最美丽的花季！